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 棉纺纱及棉布加工、销售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宿迁锦鸿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17 年 5 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母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棉布加工、销售项目				
建设单位	宿迁锦鸿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陈先远	联系人	黄生兵		
通讯地址	沭阳县北丁集乡宋宅工业区				
联系电话	18751043388	传真	—	邮政编码	223800
建设地点	沭阳县北丁集乡宋宅工业区				
立项审批部门	沭阳县发展和改革局	批准文号	沭发改备案[2017]50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1711] 棉纺织加工		
占地面积(亩)	11.41 (7600m ²)	绿化面积(平方米)	1000		
总投资(万元)	8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2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5%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7年12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详情见第2页“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558	燃油(吨/年)	—		
电(度/年)	30万	燃气(标立方米/年)	—		
蒸汽(吨/年)	—	其它	—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全厂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雨水管道；					
建设项目无生产污水，产生生活污水432t/a，经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绿地灌溉水质》（GB/T25499-2012）中城市绿化水质标准，用于园区绿化。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使用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					

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1、建设项目原辅材料

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消耗量详见表 1-1。

表 1-1 建设项目主要原辅辅助材料表

序号	原料名称	数量 t/a	备注
1	皮棉与再生棉	900	国内料及国外进口料

2、主要设备

建设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1-2。

表 1-2 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1	开棉机	SM-400	6
2	清花机	TY-20	2
3	梳棉机	204K	14
4	纺纱机	RF-E420	2
5	倍捻机	YD-128	6
6	并条机	F-306	8
7	剑杆织机	GA789	80
8	并纱机	YD-60	16
9	集尘设备	/	2
合计			136

工程内容及规模（不够时可附另页）：

1、项目概况

宿迁锦鸿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棉布加工、销售项目位于沭阳县北丁集乡宋宅工业区，项目租用沭阳县北丁集乡人民政府已建成工业厂房，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项目建筑面积 5400 平方米，总占地面积 7600 平方米，主体工程为生产设备的安装及其调试及办公区、生活区的布置，项目建成后生产规模为年加工棉布 300 万米。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国务院 98 第 253 号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有关规定，宿迁锦鸿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圣泰环境科技有机有限公司编制其“棉布加工、销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我单位接受委托后，认真研究了该项目的有关资料，在踏勘现场的社会、自然环境状况，调查、收集有关建设项目资料的基础上，根据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特征、结合工程污染特性等因素，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通过环境影响评价，阐明建设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的程度和范围，并提出环境污染控制措施，为建设项目的工程设计和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报请环保主管部门审批。

2、产业政策

本项目不属于国务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中淘汰和限制类项目，亦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同时项目取得沭阳县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备案文号沭发改备案[2017]50 号，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3、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概况

建设项目拟建地位于沭阳县北丁集乡宋宅工业园，租用沭阳县北丁集乡人民政府已建成工业厂房，属工业用地，符合园区产业定位和用地规划要求。

项目的北侧为空地，南侧紧邻月盈食用菌科技有限公司，西侧为省道路（S245）；道路的西侧为农田地，东侧为农田地。

本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环境概况见附图 2。

4、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占地面积 7600m²，建筑面积 5400m²，租用沭阳县北丁集乡人民政府已建成工业厂房进行生产，主要建设内容有厂房、办公楼、员工宿舍、原料库、成品库等，建成后可达到年产 300 万米棉布，具体建设内容及规模详见表 1-3。

表 1-3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建筑面积 (m ²)	备注
主体工程	厂房	4000	租赁
	办公区	400	二楼内南面
	生活区	500	三楼内南面
储运工程	原料库及成品库	500	一楼内南面
环保工程	废气	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废水	地理式污水处理设备	
	固废	垃圾桶、垃圾房	

5、公用工程

(1) 给排水

本项目总用水为 558t/a，来自当地自来水管网。

本项目厂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清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就近排入水体；建设项目无生产污水，产生生活污水 432 t/a，经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绿地灌溉水质》（GB/T25499-2012）中城市绿化水质标准，用于园区绿化。

(2) 供电

建设项目用电量为 30 万度/a，由市政电网提供。

(3) 储运

建设项目原辅材料储存设置专仓库，原辅材料与产品均采用汽车运输。

(4) 绿化

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7600m²，绿化面积为 1000m²，绿化覆盖率 13%。
 建设项目公用工程一览表 1-4。

表 1-4 建设项目公用工程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公用工程	给水	558 t/a	来自乡镇自来水管网
	排水	432 t/a	经埋地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绿地灌溉水质》（GB/T25499-2012）中城市绿化水质标准，用于园区绿化。
	供电	30 万度/a	来自当地电力供应部门
	储运	/	汽车运输
	绿化	1000m ²	绿化覆盖率 13%

6、环保工程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投资 12 万元，总投资的 1.5%，投资见表 1-5。

表 1-5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环保投资（万元）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完成时间
废水	COD、SS、NH ₃ -N、总磷	埋地式污水处理设备 1 套，处理污水能力 2t/d	5	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绿地灌溉水质》（GB/T25499-2012）中城市绿化水质标准	与建设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废气	棉尘	除尘装置	5	达标排放	
噪声	生产设备	厂房隔声	2	厂界噪声达标	
固废	-	垃圾桶	-	安全回收	
绿化	-	-	-	-	
合计			12	-	

7、职工人数及工作制度

建设项目职工定员 30 人。

工作制度：两班制，每天运行 16h，年工作日 300 天，年运行时数 4800h。

8、厂区平面布置

项目占地面积 7600m²，建筑面积为 5400m²，成品库和原料库在厂房一楼内南面面积大概 500m²，办公室在厂房二楼内南面面积大概 400m²，员工生活区在厂房三楼南面内面积大概为 500m²，厂区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3。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无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根据调查，项目租用沐阳县北丁集乡人民政府已建厂房无遗留环境问题。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形地貌

沭阳县位于北纬 33°53'至 34°25'，东经 118°30'至 119°10' 范围内，地处黄淮平原，位于江苏省北部，隶属宿迁市，北与东海县接壤，南与泗阳县、淮阴区相连，东与灌云、灌南、涟水三县毗邻，西与宿豫县、新沂市交界。地势低平，由南向北略有倾斜，地形呈不规则方形。

2、气象特征

沭阳地处北亚热带和南暖温带的过渡区，属于暖湿季风气候，全境气候温和，四季分明，日照充足，雨量丰沛。常年气温平均为 13.8℃，年极端最高气温 38℃，年极端最低气温-18℃；全年平均降雨量 937.6mm，多集中于 7-9 月份。常年主导风向为东南风，次主导风向为东北风。其主要气象特征见表 2-1。

表 2-1 主要气象气候特征

编号	项 目	数值及单位	
1	气温	年平均气温	13.8℃
		极端最高温度	38℃
		极端最低温度	-18℃
2	风速	年平均风速	2.8m/s
3	气压	年平均大气压	1015.9mba
4	空气湿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	75%
		最热月平均相对湿度	76%
5	降雨量	年最大降雨量	1580.8 mm
		年最小降雨量	458.7mm
		年均降雨量	937.6mm
6	降雪量	最大积雪深度	42cm
		平均积雪厚度	1cm
		全年平均积雪日数	8
7	风向、频率	年主导风向	SE10.71%

3、水文

沭阳县地处淮、沂、沭、泗水系下游，地势低洼，过境水水量较大。境内河流较多，城区附近的河流主要有淮沭河、新沂河和沂南河。

(1) 淮沭河

淮沭河是沭阳县境内的主要河流之一，它的上游源于洪泽湖，途经淮安、泗阳、沭阳和东海等县，在连云港市境内汇入黄海。该河由沭阳县城区的西部流过，与新沂河的

南偏泓汇合。淮沭河河面宽 1.4km，河道设计流量为 3000m³/s，枯水期最小流量为 2.21m³/s，六级航道，最高水位为 11.81m，最低水位为 6.51m，基本无结冰期。

淮沭河与新沂河南偏泓交汇处上游约 5km 处，建有沭阳闸，该闸对淮沭河的流量进行适时的调节。淮沭河与新沂河交汇处有一穿过新沂河的河底地涵，该地涵引部分淮沭河清水，经淮沭新河向连云港市的蔷薇河提供清水，这就是苏北地区近年完成的“蔷薇河送清水工程”。

(2) 新沂河

新沂河是沭阳县境内最大的河流，由颜集入境，横穿沭阳县中部，经灌南、灌云等县流入黄海，流经沭阳县境内的长度为 60km，是该县泄洪、排涝、灌溉的主要河流，年径流量 59.14 亿 m³，河宽 1100~1400m，设计流量为 6000m³/s，最大泄洪量为 7000m³/s，最高水位为 10.76m，最低水位为 4.25m。枯水季节，新沂河分割为三条河流，即北偏泓、中泓和南偏泓，行洪时，三条河流汇合成一条大河。

(3) 沂南河

沂南河起源于沭阳县城区沂河大桥的南岸东首，自西向东流经该县南关乡、七雄乡、汤涧乡和李恒乡（与新沂河的南偏泓平行，不交汇），经灌南、灌云等县流入黄海。沂南河的水源为淮沭河，平时，淮沭河之水由闸控制，由于淮沭河水位标高高于沂南河，故当水闸开启时，淮沭河之水经沭阳县城区的环城河流入沂南河。沂南河为常年性河流，冬季结冰，枯水期的最小流量为 0，年径流量为 0.0696 亿 m³。

(4) 岔流河

岔流河发源于高流二湖水库流经沭阳县新河、潼阳、扎下等乡镇，由扎下王庄闸进入新沂河（南偏泓）。沭新河属于新沂河的一支流，其起源于沭阳县扎下沂北闸，流经扎下、贤官，主要用于泄洪、排涝、送水灌溉。开闸状态下，涨潮流速 0.05m/s、流量 7.35m³/s，落潮流速 1.0m/s、流量 105.6m³/s。

(5) 蔷薇河

蔷薇河发源于徐州市的马陵山、踢球山，横跨新沂、沭阳、东海县和连云港市区四个县市，于东海县浦南镇太平庄处与新沭河交汇入临洪河。蔷薇河穿项目所在地青伊湖农场境内而过。蔷薇河水质较好，稳定保持在国家饮用水三类以上标准。

4、生态

沭阳县植被以杨类占优势的温暖带落叶林为主，85%以上，其它树种有刺槐、中国

槐、臭椿、柳、榆、桑、泡桐等；南方亚热带树种有山杨、刺楸等；果树有李、桃、杏、苹果、梨、枣、葡萄等；灌木有紫穗槐、野蔷薇、山胡椒等；长绿灌木有小叶女贞、刚竹、淡竹、紫竹等；藤木植物有木通、爬山虎、南蛇藤等；草本有狗尾草、蒲公英、苍耳等。农田的植被有水稻、小麦、玉米、棉花、大豆、油菜、山芋、花生等作物。全县的成片林面积不断扩大，农田林网已经基本形成，其涵养水源、水土保持、防风固沙、减少水土流失的功能已经开始明显发挥作用。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一、经济状况

沭阳县自然资源丰富，是全国十大产粮县之一，全国商品粮生产基地县，全国平原绿化先进县，中国花木之乡，是全省人口最多的一个县，产业结构主要是以农业为主，种植业是农业经济结构来源，随着农业产业结构的调整，全县工农业产值迅速的发展，境内水陆交通便利，城镇建设初具规模。

2015年，沭阳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630.13 亿元，按可比价计算增长9.9%。其中，一产增加值81.68亿元，增长3.5%；二产增加值293.28亿元，增长11.3%；三产增加值255.17亿元，增长10.3%。二三产业增加值比重继续上升。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13.8/46.3/39.9 转变为13.0/46.5/40.5，二三产业占比上升0.8 个百分点。按常住人口计算，人均地区生产总值40719 元，增长8.5%。

财政总收入在超过百亿元的基础上继续较快增长；公共财政预算收入71.75 亿元，增长12.0%，总量继续居苏北县市首位。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2098 元，增长8.8%；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2940 元，增长9.4%。

民营经济不断发展。2015 年，创业项目扶持力度持续加大，全民创业各项措施落准、落细、落实，创业就业渠道不断拓展。2015 年新增私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分别为6635 家和2.91 万户，累计私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分别为3.52万家、9.02 万户。

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取得新进展。积极研究《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指标体系（2013 年版）》，完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监测统计报告，积极分析总结“十二五”期间全县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取得的成就，开展“十三五”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研究和论证，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为核心目标写进县“十三五”规划。

工业经济平稳发展。2015 年末，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888 家，规模以上工业实现总产值1269.54 亿元，增长15.2%；规模以上工业完成增加值281.12亿元，增长11.6%。全社会用电量41.7 亿千瓦时，增长5.1%；其中，工业用电量28.85 亿千瓦时，增长3.6%，占全社会用电量比重为69.2%。

企业效益高位运行。2015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256.32 亿元，增长16.2%。其中，大中型企业为224.66 亿元，增长8.8%；股份制企业为939.66 亿元，增长14.2%；民营企业为1179.67 亿元，增长15.7%。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税总额158.8 亿元，增长11.6%，其中，利润112.51亿元，增长12.3%。主营业务收入超亿元以上达270

家，比上年增加69家。

主导产业影响力继续增强。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2+1”产业实现产值463.07亿元，增长17.1%，占规模工业总产值的36.5%。其中纺织服装业实现产值173.65亿元，增长15.1%；装备制造业实现产值234.31亿元，增长16.1%；电子信息业实现产值55.07亿元，增长29.3%

技改投入持续增加，行业结构明显优化。2015年，全县完成技改投入18.89亿元，淘汰落后高耗能设备620台（套），落实节能与循环经济工程项目12个。

2015年，园区经济在应对挑战中保持了平稳健康的发展势头。2015年末开发区承载项目785个，从业人员14.80万人；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18个，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215.6亿元，增长13.0%；。全年实现业务总收入767.28亿元，增长12.1%；完成财政收入和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分别为16.77亿元、11.02亿元，分别增长29.1%、33.7%；实现工业开票销售收入212.3亿元，增长10.5%；实现工业税收7.1亿元，增长19.7%；工业用电量为12.76亿千瓦时，增长11.5%。全年共引进亿元以上工业项目43个，智能针织产业园启动，邦源纺织等3家企业联合制定国内包覆纱加工贸易单耗标准，沭阳工业企业首次获得“行业话语权”，沭阳包覆纱荣膺“2015年中国品牌价值评价——知名品牌示范区”称号，成为首个获此殊荣的区域性品牌。

教育发展更加均衡，顺利通过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验收。投入近3亿元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购置教学设备设施，投入7000多万元对村小学（教学点）校舍进行改造，长庄、孙巷两所公办小学投入使用，沭南小学、任巷小学建设加快推进；中考全市领先，高考全省领先，清华北大录取人数达18人，连续四年进入全省第一方阵；建陵中学创成省四星级普通高中；体育工作又获殊荣，成功创建“江苏省公共体育服务体系示范区”。全民体育健身活动如火如荼。

民生保障覆盖更广。在全省率先启动乡镇民营医院对接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并实现37个乡镇全覆盖；村卫生室标准化改造基本完成，县财政投入近600013余万元补助资金，减轻了群众就医负担；在三个乡镇推行医疗卫生改革试点，整合公共卫生服务职能。新农合参保率达99.73%，其中县财政投入资金达1.72亿元；城乡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和城乡基本失业保险覆盖率分别达96.5%、95.9%、95.5%。

二、文物与景观

沭阳县具有3000多年的文明历史，有丰富的文化遗产，过去的名胜古迹很多，沭阳

八景就有三景在沭城，有“紫阳夕照”、“沭水渔舟”、“昭德晓钟”。位于城南有文峰塔，城东有昭德寺，城内有孔庙，南关的紫阳观都是明代的建筑，可惜大多毁于地震及战火，虞姬公园建于1920年，经多次修复扩建，现今园内亭桥相连，古塔高耸，雕像巍峨，绿水红莲，景色宜人。

三、北丁集乡简介

北丁集乡位于沭阳县西南部，距离县城17公里。东依淮沭河与十字镇隔河相望，南与泗阳县爱园镇接壤，西以大涧河与陇集镇、刘集镇为界，北邻耿圩镇。民国30年曾划入泗阳县抗日民主政府管辖，1949年划归沭阳县，1965年重建北丁集乡人民公社，1981年后改称北丁集乡，乡政府驻地北丁集街，距县城17公里，淮沭河、245省道、沭宿一级路分别从该乡穿境而过，水陆交通十分便利。乡域面积38.8平方公里，其中耕地面积3.387万亩。水域面积1.29万亩。全乡8个行政村、47个村民小组，社会人口2.7万人，7482户。

蘑菇种植是该乡农业生产的首要特色：一是规模大。全乡蘑菇种植面积已达1000万平方尺。二是配套齐。全乡有制种厂4家，年供种200万瓶，盐水菇厂4家，日加工处理鲜菇40万公斤。三是销售畅。全乡有农民经纪人近200人，联系南方各大市场。乡建有蘑菇交易市场，全国各地商贾云集，已成为全市的蘑菇集散地。四是效益高。由于该乡成功注册“玉兔”牌商标，且产品喜获无公害认证，蘑菇价格持续高昂，平均每平方尺年可获纯利2元，已成为农民增收的支柱产业，该乡首创的林菌套作已在全市推广。此外，通过招商引资，该乡于2001年将淮河淌4000亩低产田改造为特种水产（螃蟹）养殖基地，红膏牌螃蟹俏销上海市场，价格高达每公斤240元，效益十分可观。浅水藕和反季节蔬菜种植是该乡农业生产的又一亮点，浅水藕面积达2000亩，反季节蔬菜达3000亩，接天莲叶和温室遍野可谓是该乡党委政府引导农民调整产业结构的真实写照。

近年来，北丁集乡党委、政府通过内培外引，倾力打造创业环境，激活民间生产力充分释放，工业经济由一穷二白到蓬勃发展，实现了历史性飞跃，全乡现有各类企业300余家，拥有杨木蓄积量5万余立方米，工业企业以木材加工为主，木材加工以生产建筑模板为主，全乡年产建筑模板180万张。木材加工龙头企业——安盛木业加工厂总投入380万元，拥有2个分厂，年创利税近百万元，吸纳当地劳动力300余人，2002年，该企业注册了“巨龙”牌模板和“双凤”牌装饰板两个商标，产品远销上海、浙江、南京

等地。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水、气、声环境功能类别划分见表 2-2。

表 2-2 区域气、水、声环境功能类别

序号	功能区类别	功能区分类及执行标准
1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二类区，执行《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2	水环境功能区	淮沐新河大桥，执行《地表水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
3	声环境功能区	三类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三类标准；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本次评价引用《沭阳县北丁集周王农业开发公司环评报告》中的环评监测数据资料（2016-75号（综）），该监测报告的监测时间2016年10月，监测时间满足两年有效时间要求，大气环境保护目标有一定重叠，水环境保护目标一致，均为淮沐河，监测数据引用具备地理位置代表性。因此，本项目引用的现状数据具有代表性和有效性，符合《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现状监测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6〕185号）要求。

区域环境现状监测结果及评价情况如下，具体见附件7：

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现状如下：

1、大气环境质量状况

表 3-1 环境空气现状监测结果（单位：mg/m³）

监测点位及污染物		小时均值	标准值	标准指数
前韦庄	SO ₂	0.033	0.5	0.066
	NO ₂	0.075	0.2	0.375
	PM ₁₀	0.097	0.15	0.65
小胡庄	SO ₂	0.028	0.5	0.056
	NO ₂	0.066	0.2	0.33
	PM ₁₀	0.122	0.15	0.813

根据表 3-1 监测结果，PM₁₀、SO₂、NO₂ 各指标均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空气质量状况良好，符合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2.水环境质量状况

表 3-2 淮沐河现状监测结果（单位：mg/L、pH 无量纲）

监测断面	pH	COD	NH ₃ -N	TP
沭阳新河大桥（北丁集乡内断面）W1	7.11	15	0.187	0.168
丁集桥（北丁集乡内断面）W2	7.08	17	0.204	0.190

根据表 3-2 监测的结果，淮沐河评价范围内水质总体较好，pH、COD、氨氮和 TP

指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要求。

3.声环境质量状况

表 3-3 项目周边声环境现状（单位：dB(A)）

监测编号	监测点位	测点与厂界距离 (米)	主要声源	昼间值
N1	厂界北侧	1	/	57.0
N2	厂界东侧	1	/	56.2
N3	厂界南侧	1	/	50.3
N4	北厂西侧	1	/	50.4

根据表 3-3 监测数据，项目厂四周昼间噪声背景值能够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区标准要求，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建设项目周边情况，确定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4。

表 3-4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名称	方位	规模	距离 (m)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孙庙	NW	约 260 人	2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中的二 级标准
水环境	淮沭河	N	小	180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中III类 标准
声环境	孙庙	NW	约 260 人	200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 类标 准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标准限值见表 4-1。

表 4-1 大气污染物的浓度限值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µg /Nm ³)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TSP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按《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淮沭河水质分别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4-2，其中固体悬浮物(SS)使用水利部《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作为参考标准。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除 pH 外为 mg/L

类别	pH	COD _{Cr}	BOD ₅	氨氮	SS	总磷（以 P 计）	石油类
III	6~9	≤20	≤4	≤1	≤30	≤0.2	≤0.05

3、声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厂界及周边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4-3。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等效声级 LAeq:dB）

类别	昼间 dB(A)	夜间 dB(A)
3	65	55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棉尘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二级标准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制，具体标准见表4-4。

表 4-4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	二级标准	监控点	浓度
颗粒物	120mg/m ³	15m	3.5kg/h	/	1.0mg/m ³

2、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建设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经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城市污水再生利用绿地灌溉水质》（GB/T25499-2012）中城市绿化水质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4-5，回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表 4-5 城市绿化水质标准

污染物名称	水质标准（mg/L）	依据
pH	6~9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
氨氮	≤20	
色（度）	≤30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	≤20	

3、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具体标准限值见表4-6、表4-7。

表 4-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等效声级 Leq 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3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表 4-7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标准 单位 dB(A)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	噪声限值（Leq dB（A））	
	昼间	夜间
	70	55

4、固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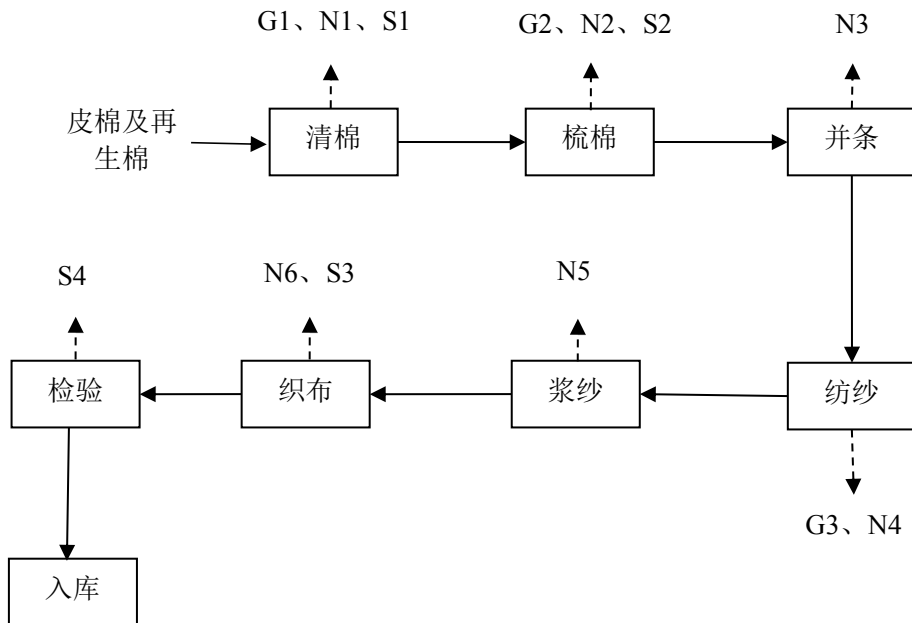
	<p>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废物的贮存和处置评价采用《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中有关规定。</p>																																																	
<p>总量控制指标</p>	<p>本项目投产后，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4-8。</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8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表 单位：t/a</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类别</th> <th style="width: 20%;">污染物名称</th> <th style="width: 15%;">产生量 (t/a)</th> <th style="width: 15%;">削减量 (t/a)</th> <th style="width: 15%;">排放量 (t/a)</th> <th style="width: 25%;">拟申请总量 (t/a)</th> </tr> </thead> <tbody> <tr> <td>废气</td> <td>颗粒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3.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2.65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301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3015</td> </tr> <tr> <td rowspan="5">废水</td> <td>废水量</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3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3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r> <tr> <td>CO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r> <tr> <td>SS</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9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9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r> <tr> <td>氨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1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1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r> <tr> <td>总磷</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017</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017</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r> <tr> <td rowspan="2">固废</td> <td>生活垃圾</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r> <tr> <td>不合格残次品</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r> </tbody> </table> <p>废气：建设项目废气污染物为棉尘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量 0.036t/a，需沭阳县环保局审批同意后实施；</p> <p>废水：废水产生量 432 t/a，通过地埋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绿地灌溉水质》（GB/T25499-2012）中城市绿化水质标准），用于园区绿化。</p> <p>固废：建设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置，排放总量为零。</p>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拟申请总量 (t/a)	废气	颗粒物	13.5	12.659	0.3015	0.3015	废水	废水量	432	432	0	0	COD	0.13	0.13	0	0	SS	0.095	0.095	0	0	氨氮	0.011	0.011	0	0	总磷	0.0017	0.0017	0	0	固废	生活垃圾	7.2	7.2	0	0	不合格残次品	0.6	0.6	0	0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拟申请总量 (t/a)																																													
废气	颗粒物	13.5	12.659	0.3015	0.3015																																													
废水	废水量	432	432	0	0																																													
	COD	0.13	0.13	0	0																																													
	SS	0.095	0.095	0	0																																													
	氨氮	0.011	0.011	0	0																																													
	总磷	0.0017	0.0017	0	0																																													
固废	生活垃圾	7.2	7.2	0	0																																													
	不合格残次品	0.6	0.6	0	0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本项目为以编织品下角料为原料的棉布加工、销售，生产规模为年产棉布 300 万米。生产过程主要为初加工处理、梳棉、并条、纺纱、浆纱和检验等程序，无洗毛、染整、脱胶工段，不产生缫丝废水和精炼废水。

项目棉布生产工艺流程及主要产污环节具体见图 5-1。



G—棉尘，N—噪音，S—废物

图 5-1 项目棉布加工工艺及主要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1、清棉：将原棉或各种短纤维加工成纱需经过一系列纺纱过程，开清棉工序是纺织工序过程的第一道工序。此工序产生一定的棉尘（G1）、废物（S1）和机械噪声（N1）。

- （1）开松：将棉包中压紧的块状纤维开松成小棉块或小棉束。
- （2）除杂：去除原棉中一些杂质。
- （3）混合：将各种原料按配棉比例充分混合。
- （4）成卷：制成一定重量、一定长度切均匀的棉卷，供下道梳棉机组。

2、梳棉：在整个纺纱过程中，梳棉是最重要的工序之一，梳棉工序往往被称作纺纱

厂的“心脏”。此工序产生一定的棉尘（G2）、废物（S2）及机械噪声（N2）。

（1）梳理：将开清棉工序制成的棉卷或棉层中的棉束、棉块进行细致的梳理，使其大部分分离为单纤维状态。

（2）除杂：开清棉工序只能去除原料中 60%左右的杂质和疵点，所以梳棉工序必须继续清除棉卷或棉层中残留的杂质和疵点，特别是细小的杂质和疵点。

（3）混合与均匀：开清棉工序对原棉仅具有初步的混合作用，而梳棉工序可使单纤维之间充分混合。

（4）成长：为了便于下道工序继续加工，需制成符合一定规格和质量要求的均匀面条，并有规律地圈放在面条筒内。

3、并条：由于梳棉机制出的生条长片段线密度不匀率较大（约 4%左右），纤维伸直度率（完全伸直的纤维）只占 25%左右，大部门纤维呈弯钩或卷曲状态，生条中还有一些纤维相互缠连。生条或直接用于纺纱，必然影响成纱质量。因此它们必须经过并条机的进一步加工，将多根纤维条并合和牵伸成一根纤维条。此工序产生及机械噪声 N3。

4、纺纱：直接喂入纺纱器的棉条经分梳辊分梳成了单纤维受分梳辊的离心力和纺杯内负压气流的作用脱离分梳辊表面而经梳棉管道进入纺杯，并在凝聚槽中形成一个完整的纤维环，纤维环随着纺杯高速旋转，在接头纱的作用下，随着捻度不断的传递和连续剥离纤维束而成纱。此工序产生一定的棉尘（G3）及机械噪声（N4）。

5、降纱：即是给经纱上浆，使经纱具有较大的光滑度，坚牢度，经过上浆后的经纱，由于浆液使四周突出的纤维粘附在经纱的条干上，同时在其表面形成一层浆膜，大大增加了经纱的性能，此工序产生及机械噪声（N5）。

6、纺织：织造是纺织厂的重要工序。织造的任务是将经过准备工序加工处理的经纱与纬纱通过织布机根据织物规格要求，按照一定的工艺设计交织成织物，此工序产生一定的废料（S3）及机械噪声（N6）。

7、检验：对成品纱进行检验，剔除其中残次品。其残次品为（S4）。

8、最后成品入库待售。

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气

(1) 工艺废气

本项目工艺废气棉尘的产生点几乎遍布生产工艺的各个环节，其中清棉、梳棉生产工序产生的棉尘量较大，其主要为短纤维尘（主要是杂质、短绒等），通过吸尘管道进入除尘设备进行处理。并条和织造工序产生絮棉和棉尘，大部分会自然沉降到地面，人工定期清除。

通过类比同类项目运行情况，棉尘的产生量约为棉布产量的 1.5%，本项目棉布产量为 300 万米，约 900t/a，则棉尘产生量为 13.5t/a

其中人工收集絮棉、棉尘：类比同类项目，并条和织造工序降落并由人工清扫收集的棉尘量占总产生量的 2/3，本项目人工收集效率按 95%计，则絮棉和棉尘量约 8.55t/a，无组织排放量为 0.45t/a。

除尘设备收集的棉尘：项目清棉、梳棉工序产生的细棉尘约 4.5t/a 该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再经布袋除尘器处理最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集气装置收集效率约为 80%，集气罩配套引风机风量为 2000Nm³/h，有组织产生量为 3.6t/a（0.75kg/h），产生的浓度约为 37.5mg/m³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9%，排放量为 0.036t/a（0.0075kg/h），产生的浓度为 0.375mg/m³，均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中的二级标准要求。

建设项目有、无组织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参数见表 7-2、7-3。

表 5-1 本项目有组织污染物源强参数

主要污染物	排气量 m ³ /h	排放情况			排放参数		源强形式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高度 m	直径 m	
粉尘	2000	0.375	0.0075	0.036	15	0.5	点源

表 5-2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污染物源强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面源高度 (m)	污染源面积 (m ²)
生产车间	棉尘	1.35	8	1247

2、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主要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经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中城市绿化水质标准，

回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1) 生活用水

项目劳动定员共 30 人，参照 GB/T4754-2002，《江苏省城市生活与公共用水定额》，本项目员工用水定额以 60L/(人·日)计，全厂全年工作 300 天，则生活用水量为 540t/a，废水按照用水量的 80%计算，则本项目生活产生污水产生量为 432t/a，生活污水比较简单，COD_{cr}、SS、NH₃-N、总磷等污染物。

(2) 绿化用水

全厂绿化面积 1000m²，以 1.5L/m²·d 计，则全年全厂绿化用水需约 450t，蒸发及渗入地下损耗 100%。

本项目总用水量平衡见图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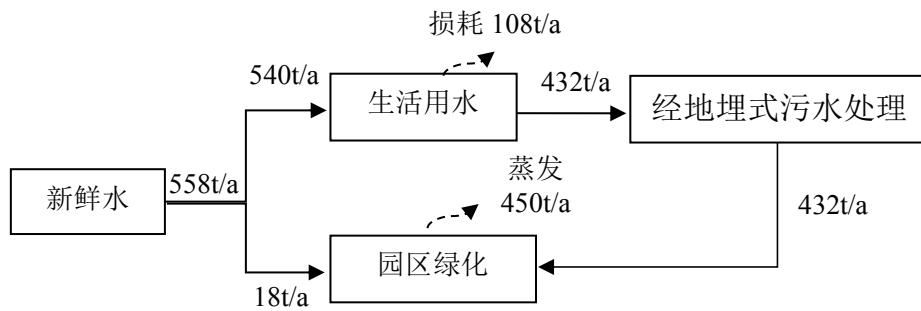


图 5-2 本项目总用水量平衡图 t/a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厂内设备噪声，声级值在 65~70dB(A)之间。主要噪声设备见表 5-3。

表 5-3 建设项目噪声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单台声压级 (dB(A))	所在位置
1	开棉机	6	70	车间
2	清花机	2	70	车间
3	梳棉机	14	70	车间
4	并条机	8	65	车间
5	纱纺机	2	70	车间
6	短仟倍捻机	6	70	车间
7	并纱机	4	65	车间
8	剑杆织机	80	65	车间
9	包装机	4	65	车间
10	集尘系统	2	65	车间

4、固废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人工清扫收集的絮棉和棉尘、除尘设备收集到棉尘和不合格残次品。

生活垃圾：本项目定员 30 人，每人每天的垃圾产生量平均为 0.8kg，生活垃圾的产生量约 7.2t/a，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人工收集絮棉、棉尘：约为 8.55t/a。

除尘设备收集棉尘：约为 3.564t/a。

不合格的残次品：约为 0.6t。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工业固体废弃物和生活垃圾。根据《固体废物鉴别导则（试行）》的规定，首先对建设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进行判断，具体见表 5-4，固体废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表见表 5-5。

表 5-4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属性判断一览表

序号	废物来源	名称	性状	预测产生量 t/a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固态	7.2	√		《固体废物鉴别导则（试行）》
2	生产过程	棉尘	固态	13.5	√		
3	布袋除尘器收尘	棉尘	固态	3.564	√		

表 5-5 固废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序号	废物来源	名称	性状	产生量 t/a	拟采取的处理方式
1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固态	7.2	环卫部门清运
2	生产过程	棉尘	固态	13.5	废品回收单位回收
3	布袋除尘器收尘	棉尘	固态	3.564	废品回收单位回收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 生量 (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 染 物	有组织 废气	生产车 间排 气筒	棉尘	500mg/m ³ , 13.5t/a	0.375mg/m ³ , 0.036t/a
	无组织 废气	生产车 间	棉尘	1.35t/a	1.35/a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432t/a		COD	300 mg/L, 0.13 t/a	0
			SS	220mg/L, 0.095 t/a	0
			NH ₃ -N	25mg/L, 0.011 t/a	0
			总磷	4mgL, 0.0017 t/a	0
电 和 离 电 辐 磁 射 辐 射 射	—		—	—	—
固 体 废 物	生产车间		人工搜 集絮棉、 棉尘	8.55 t/a	由废品回收单位回收
			除尘设 备收集 棉尘	3.564 t/a	
			残次品	0.6 t/a	
	办公生活	生活垃 圾	7.2 t/a	环卫清运	
噪 声	本项目高噪声设备主要为车间设备,其单台设备噪声值为65~70dB(A),各个设备噪声经过厂房隔声及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厂界噪声影响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其它	无。				
<p>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p> <p>项目是租赁已建厂房,该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周围没有珍惜动植物种群和生态敏感点,故本项目的运营对当地生态环境影响不大。</p>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宿迁锦鸿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沭阳县北丁集乡宋宅工业园区区，项目租赁沭阳县北丁集乡人民政府已建成工业厂房，施工期主要是生产设备安装调试等工序，在此过程中仅产生少量噪声污染，在合理安排工作时段的情况下，对周边环境影响很小，不作详细分析。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水

本项目产生生活废水 432t/a，污水经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城市污水再生利用绿地灌溉水质》（GB/T25499-2012）中城市绿化水质标准，回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本项目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设计处理能力为 2t/d，可满足本厂生活污水处理需求。地埋式污水处理一体化设备采用先进的生物处理工艺，集去除 BOD₅、COD、NH₃-N、TP 于一体，适用范围有宾馆、疗养院、医院、学校、居民住宅小区等等。地埋式污水处理系统位于地表以下，地表可作为绿化或广场用地，该设备不占地表面积，不需要添置操作间和采取保暖保温措施。该污水处理系统由二级池子组成，一级为钢筋混凝土结构，埋深较大，该池为格栅池和调节池，去除掉污水中的悬浮物并对污水进行调节、匀质处理；二级为钢结构，埋深较浅，钢结构池采用国内首创的互传网络防腐涂料进行防腐，它是一种橡胶网络与塑料网络相互贯穿形成互穿网络聚合物，能耐酸、碱、盐，耐老化、冲磨，设备防腐寿命可达 12 年以上。

污水处理设备中的 A2/O 生物处理工艺采用推流式生物接触氧化池，它的处理优于完全混合式或二、三级串联完全混合式生物接触氧化池，并且它比活性污泥池体积小，对水质适应性强，耐冲击性能好，出水水质稳定，不会产生污泥膨胀。同时在生物接触氧化池中采用了新型弹性立体填料，它具有实际比表面积大，微生物挂膜、脱膜方便，在同样有机负荷条件下，比其它填料对有机物的去除率高，能提高空气中的氧在水中溶解度。

由于在 A2/O 生物处理工艺中采用了生物接触氧化池，其填料的体积负荷比较低，微生物处于自身氧化阶段，因此产泥量较少。此外，生物接触氧化池所产生污泥的含水率远远低于活性污泥池所产生污泥的含水率。

地埋式污水处理设备配套全自动电器控制系统及设备损坏报警系统，设备可靠性好，因此平时一般无需专人管理，只需每月季度的维护和保养。

在此条件下，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废水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可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具体废水产生排放情况见表 7-1。

表 7-1 废水产生排放情况表

种类	废水量 (t/a)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t/a)	排入环境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432	COD	300	0.13	0	0	经埋地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厂区绿化
			SS	200	0.095	0	0	
			氨氮	25	0.011	0	0	
			总磷	4	0.0017	0	0	

2、废气

(1) 无组织废气排放影响分析，本项目排放源情况见下表所示。

表 7-2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源情况一览

污染源名称	类型	长 (m)	宽 (m)	高 (m)	距厂界最近距离(m)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废气	面源	43	29	8	10	棉尘	1.35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推荐的估算模式(Screen3)进行计算，同时采用导则中推荐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模式来预测，计算结果为无超标点，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粉尘浓度在厂界能实现达标排放，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按照废气无组织排放量，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的有关规定，计算卫生防护距离，各参数取值见表 7-3。

表 7-3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计算系数	5 年平均风速, m/s	卫生防护距离 L (m)								
		L≤1000			1000<L≤2000			L>2000		
		工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								
		I	II	III	I	II	III	I	II	III
A	<2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80	80	80
	2-4	700	470	350	700	470	350	380	250	190
	>4	530	350	260	530	350	260	290	190	140
B	<2	0.01			0.015			0.015		
	>2	0.021			0.036			0.036		
C	<2	1.85			1.79			1.79		
	>2	1.85			1.77			1.77		
D	<2	0.78			0.78			0.57		
	>2	0.84			0.84			0.76		

根据所在地区近五年来平均风速及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源构成类别查询，分别取 350、0.021、1.85、0.84。

经计算，污染物的卫生防护距离见表 7-4。

表 7-4 污染物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表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计算卫生防护距离(m)	确定卫生防护距离(m)
车间	颗粒物	7.431	50

根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确定建设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以生产车间外扩 50 米包络线范围。根据调查，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点以及其他环境空气敏感保护点。

针对生产车间产生的无组织废气，本次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加强车间内的通风换气，保证车间良好的工作环境。在此条件下，本项目无组织废气对当地的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可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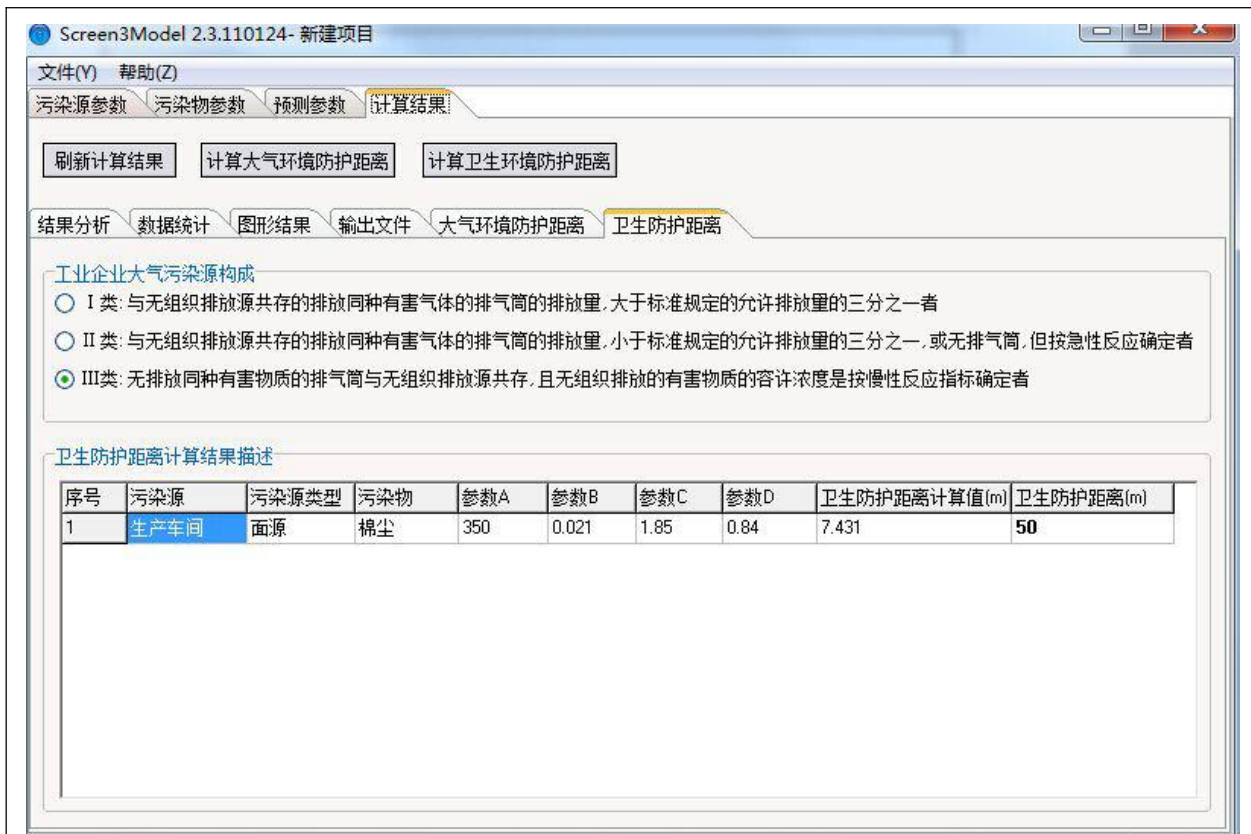


图 7-1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

2、噪声

预测模式：本项目运营期间，各设备均摆放在生产车间内，运转时产生的噪声源混响声场一般都是稳定的，本环评选用 Stueber 模型进行预测，即整体声源模式。

其基本思路是将整个生产车看成一个特大声源，称它为整体声源，计算整体声源辐射的声波在距声波中心 r 的受声点的声压级，然后本底值与计算值迭加计算等理论与经验的噪声传播预测计算模式，考虑在最恶劣情况下，生产设备噪声对外界的影响。

$$L_P = L_W - \varepsilon A$$

式中： L_P —— 受声点的声压级，dB(A)；

L_W —— 整体声源声功率，dB(A)；

εA —— 声波在传播过程中各种因素引起的衰减量之和，dB(A)。

$$L_W = L_{Pi} + 10 \lg(2S)$$

式中： L_{Pi} —— 整体声源四周测得的声压级的平均值，dB(A)；

S —— 整体声源面积， m^2 。

对近距离，主要考虑距离衰减，即：

$$\varepsilon A = 10 \lg(2\pi r^2)$$

式中： r ——整体声源中心到受声点的距离，m。

为了便于比较厂界噪声水平变化情况，影响预测的各受声点均选择在现状监测的同一位置。车间墙壁的隔声量按同类型厂区实测作为类比，同时考虑到窗户的隔声效果，对比进行一些修正。

此外，建设单位必须采取严格的隔声降噪措施，具体如下：

- (1) 合理规划设备布局，将高噪声设备置于中间；
- (2) 车间采用实墙隔声、隔震垫。
- (3) 项目主要噪声设备周围采用防震沟布置，必要时加设隔声屏障。
- (4) 加强管理，设备定时检修，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行产生的噪声。

(5) 各生产设备均布置在厂房内，采用新型结构标准厂房，具有较好的降噪功能，并采取加装隔声罩和门窗紧闭等隔声降噪措施后，厂房降噪效果约为10dB(A)左右。使项目厂界噪声达到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标准，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表 7-5 运营期噪声对厂界周围环境的影响 单位：dB(A)

监测编号	关心点	测点与厂界距离 (米)	主要声源	厂界噪声贡献值
N1	厂界北侧	1	/	50
N2	厂界东侧	1	/	48.2
N3	厂界南侧	1	/	45.2
N4	北厂西侧	1	/	46.3
标准值	/			65

由上表可知，项目实施后，四周厂界昼间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对区域声环境影响较小。

为更好的减少建设项目运营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建设单位可以采取以下措施对噪声加以治理：

- (1) 对项目布局上进一步优化，将噪声源适当远离厂界；
- (2) 选用低噪的生产设备，高噪声的设备采取减振措施，车间内墙张贴吸音材料；
- (3) 在厂区空闲地种植乔木和矮小灌木等绿化带，增加噪声衰减值。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噪声设备经距离衰减及厂房隔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 固体废弃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除尘设备收集的棉尘、人工清扫收集的絮棉和棉尘和不合格残次品。

员工生活垃圾：产量约为 7.2t/a，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人工收集絮棉、棉尘：收集量约为 8.55t/a，由企业统一收集后由废品收购站回收；

除尘设备收集的棉尘：收集量约为 3.564 t/a，由企业统一收集后由废品收购站回收；

不合格残次品：产生约为 0.6t/a，由企业统一收集后由废品收购站回收；

综上，本项目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外排量为零。本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对环境影响较小。

八、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生产车间	棉尘	2000m ³ /h 除尘设备一套, 设置 1 根 15m 高排气筒; 加强厂区清扫, 加强通风	达标排放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COD SS 氨氮 总磷	地理式污水处理设备	回用于园区绿化
电 和 离 电 辐 磁 射 辐 射	—	—	—	—
固 体 废 物	生产车间	人工搜集絮棉、棉尘	废品回收单位回收	有效处置
		除尘设备收集棉尘		
		残次品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噪 声	本项目高噪声设备主要为车间设备, 其单台设备噪声值为 65~70dB(A), 各个设备噪声经过厂房隔声及距离衰减等措施后, 厂界噪声影响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其 它	—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无。				

九、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宿迁锦鸿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棉布加工、销售项目”位于沭阳县北丁集乡宋宅工业区，项目租用沭阳县北丁集乡人民政府厂房，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项目建筑面积 5400 平方米，总占地面积 7600 平方米，主体工程主要包括生产车间设备及配套设施安装，项目建成后生产规模为年加工棉布 300 万米。

本次环评报告表针对项目方目前提供的工艺流程、生产设备、生产能力和规模所得出的评价结论，如果该项目的原辅材料、工艺流程、生产设备、生产能力和规模有所变化，应由建设单位按环境保护法规的要求另行评价。

2、与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不属于国务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中淘汰和限制类项目，亦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同时项目取得沭阳县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备案文号沭发改备案[2017]50 号，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建设项目拟建地位于沭阳县北丁集乡宋宅工业区，属工业用地，符合园区产业定位和用地规划要求。

3、环境质量现状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本项目所在地空气质量状况良好，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二级标准。

水环境质量现状：淮沭河评价范围内水质总体较好，pH、COD、氨氮和总磷指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要求。

声环境质量现状：建设项目区域声环境现状良好，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 3 类标准。

4、达标排放和污染物控制

(1)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棉布生产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棉尘。

1) 有组织排放

除尘设备收集的棉尘：项目清棉、梳棉工序产生的细棉尘约 4.5t/a 该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再经布袋除尘器处理最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集气装置收集效率约为 80%，集气罩配套引风机风量为 2000Nm³/h，期有组织产生量为 3.6t/a（0.75kg/h），产生的浓度约为 37.5mg/m³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9%，排放量为 0.036t/a（0.0075kg/h），产生的浓度为 0.375mg/m³，有、无组织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排放限值二级标准，对当地环境影响较小。

2) 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确定建设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以生产车间外扩 50 米包络线范围。

根据调查，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点以及其他环境空气敏感保护点。

(2)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主要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经地埋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绿地灌溉水质》（GB/T25499-2012）中城市绿化水质标准，回用于园区绿化用水。

(3) 噪声

建设项目产生的噪声经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 固废

建设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总量控制分析

废气：建设项目废气污染物为棉尘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量 0.036t/a，需沭阳县环保局审批同意后实施。

废水：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水产生，废水主要源于员工生活污水，经过地埋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达标后，回用于园区绿化。

固废：固废排放量为零，不申请总量。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和规划要求，选址比较合理，采用的各项环保设施合理、可靠、有效，总体上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本评价认为，从环保角度来讲，建设项目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 1、加强管理，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
- 2、做好废气的收集和处理，确保达标排放。
- 3、做好厂房周围的绿化工作，美化环境，净化空气。
- 4、加强车间通风，确保职工身心健康。
- 5、加强对工厂职工的教育和培训，实行上岗证制度，增强职工风险意识，提高事故自救能力，制定和强化各种安全管理、安全生产的规程，减少人为风险事故(如误操作)的发生。

预审意见：

经办：

签发：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

签发：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

注 释

一、 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 附件一 建设项目环评咨询意见
- 附件二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 附件三 建设项目用地红线图
- 附件四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附件五 组织机构代码复印件
- 附件六 企业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附件七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报告

-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建设项目周边情况示意图
- 附图 3 厂区平面图

二、 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 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4. 声影响专项评价
5.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 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7. 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棉布加工、销售项目				建设地点	江苏沭阳县北丁集乡工业区									
	建设内容及规模	生产规模为年产棉布 300 万平米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行业类型	C1711 棉纺织加工				环境保护管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报告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编制报告表 <input type="checkbox"/> 填报登记表									
	总投资(万元)	800				环保投资(万元)	12		所占比例(%)		1.5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宿迁锦鸿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751043388		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	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				
	通讯地址	江苏沭阳县北丁集乡工业区		邮政编码	223600			通讯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 151 号		邮政编码	211106				
	法人代表	陈先远		联系人	黄生兵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 1977 号		评价经费					
区域环境现状	环境质量等级	环境空气： 二级		地表水： III类		地下水：		环境噪声： 2类		海水：		土壤：		其它：		
	环境敏感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风景名胜区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湿地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草原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农田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文物保护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珍稀动植物栖息地		<input type="checkbox"/> 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世界自然文化遗产		<input type="checkbox"/> 沙化地封禁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森林公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重点流域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湖泊		<input type="checkbox"/> 地质公园 <input type="checkbox"/> 两控区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排放量及主要污染物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				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实际排放浓度(1)	允许排放浓度(2)	实际排放总量(3)	核定排放总量(4)	预测排放浓度(5)	允许排放浓度(6)	产生量(7)	自身削减量(8)	预测排放总量(9)	核定排放总量(10)	“以新带老”削减量(11)	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12)	预测排放总量(13)	核定排放总量(14)	排放增减量(15)
	废 气						13.5	12.114	1.386	1.386			1.386	1.386	+1.386	
	废 水						432	432	0	0			0	0	0	
	COD						0.13	0.13	0	0			0	0	0	
	SS						0.095	0.095	0	0			0	0	0	
	NH ₃ -N						0.011	0.011	0	0			0	0	0	
	TP						0.0017	0.0017	0	0			0	0	0	
固 废							19.914	19.914	0	0			0	0	0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吨/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